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23-082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11月2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17层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潘青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向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水业”)、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生态环保”,两者合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但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在重组工作推进期间,长沙市政府启动长沙市城区排水一体化改革工作,计划打造公共排水管网、排水泵站统一运营管理和污水厂“投融建运”一体化平台,对长沙市污水处理厂、管网、泵站等业务进行整合及统一管理,该事项可能对本次重组交易标的排水公司的盈利能力、资产范围及估值产生重大不确定性影响。目前已确定无法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必要的审计、评估及审批程序,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及与相关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关联董事潘青、曹前、汤光明、文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日

5.本次监事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向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水业”)、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生态环保”,两者合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但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在重组工作推进期间,长沙市政府启动长沙市城区排水一体化改革工作,计划打造公共排水管网、排水泵站统一运营管理和污水厂“投融建运”一体化平台,对长沙市污水处理厂、管网、泵站等业务进行整合及统一管理,该事项可能对本次重组交易标的排水公司的盈利能力、资产范围及估值产生重大不确定性影响。目前已确定无法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必要的审计、评估及审批程序,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及与相关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关联董事潘青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日

3.2023年6月9日、2023年7月8日、2023年8月7日、2023年9月6日、2023年9月2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HBP2023-055、HBP2023-059、HBP2023-060、HBP2023-067、HBP2023-073)。

(二)公司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在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截至目前,相关尽职调查、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已基本完成,同时,完成了标的公司特许经营权的办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手续的办理,以及标的公司资产权属的办理等重组核心工作,对相关实施方案和程序进行了商讨和论证,并依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积极组织交易各相关方,各中介机构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

在重组工作推进期间,长沙市政府启动长沙市城区排水一体化改革工作,计划打造公共排水管网、排水泵站统一运营管理和污水厂“投融建运”一体化平台,对长沙市污水处理厂、管网、泵站等业务进行整合及统一管理,该事项可能对本次重组交易标的排水公司的盈利能力、资产范围及估值产生重大不确定性影响。目前已确定无法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必要的审计、评估及审批程序,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及与相关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根据控股股东长沙水业前期做出的《关于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若自2025年12月31日前未能解决污水处理运营业务的同业竞争问题,长沙水业将委托惠博普全面托管相关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或通过惠博普出售污水处理相关资产等方式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决策程序

2023年11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等相关方签署的本次重组相关协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及相关议案须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同意后条件满足后方可生效。鉴于上述相关决策程序尚未满足,交易各方事先约定终止本次交易,交易各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战略发展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自查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针对本次交易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股票交易自自查期间为申请股票停牌前6个月(即2022年10月20日)起至披露终止本次交易事项之日止(即2023年11月2日),本次自查范围包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交易对方及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标的公司及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人员,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年满18周岁的成年子女)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拟就自查内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起查询申请,目前暂未取得交易数据,待取得交易数据并完成相关自查工作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交易情况。

七、承诺事项及其他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2023年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23-085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 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1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1月3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HBP2023-084)。为加强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定于2023年11月7日召开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现将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届时公司将就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7日(星期二)下午15:10-16:10。

2.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李松柏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中炜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何龙先生、独立财务顾问代表、交易对方代表、公司的法人代表等相关人员将出席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会议召开时间段内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与公司出席人员进行互动交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法务部  
联系人:王媛媛、肖雪  
联系电话:010-62071047  
联系邮箱:securities@china-hbp.com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23-083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30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17层金澳国际大厦12层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鹏程先生主持,监事王晶先生、杨辉先生亲自出席了会议。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23-084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现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水业”)、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生态环保”,两者合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但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主要历程及主要工作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历程

1.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HBP2023-031),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惠博普,证券代码:002554)于2023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HBP2023-034))。

2.2023年5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当日披露《关于披露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HBP2023-048)。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9日开市起复牌。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水业”)、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生态环保”,两者合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但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主要历程及主要工作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历程

1.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HBP2023-031),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惠博普,证券代码:002554)于2023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HBP2023-034))。

2.2023年5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当日披露《关于披露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HBP2023-048)。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9日开市起复牌。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3-047

###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烟台翔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宇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46,741,7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0%。本次股票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其中被质押的股份累计58,651,5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9.97%,占公司总股本的7.00%。
-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00,458,5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70%。本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票中已质押的股份总数为58,651,5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1.72%,占公司总股本的7.00%。

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接到控股股东翔宇投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58,651,500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9.97%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翔宇投资解除质押的股份不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有变动,翔宇投资将及时通知公司,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		本次解除质押前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翔宇投资	146,741,743	17.50	69,731,500	47.52	58,651,500	39.97	7.00	0	0	0	0	0	0	
FENG XIAO BING	198,632,833	23.34	0	0	0	0	0	0	0	0	0	0	0	
SONG WU XUAN	146,741,743	17.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500,458,517	59.70	69,731,500	13.93	58,651,500	11.72	7.00	0	0	0	0	0	0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2023-075

###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鹭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鹭富”)和嘉兴腾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腾元”)为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后,二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初始的11.00%变动至5.7642%,(其中厦门鹭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初始的5.50%变动至2.8809%,嘉兴腾元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初始的5.50%变动至2.8833%)。上述股份来源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鹭富、嘉兴腾元(以下合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发来的《告知函》,自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10月31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权益变动比例达到1%,本次权益变动后,二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初始的11.00%变动至5.7642%,(其中厦门鹭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初始的5.50%变动至2.8809%,嘉兴腾元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初始的5.50%变动至2.8833%)。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住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权益变动时间	权益变动期间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厦门鹭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市思明区金融中心大厦15层1520	天津市蓟州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洪磊)	天津蓟州盛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洪磊)	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10月31日	集中竞价	2023.6.5	2023.10.31	人民币普通股	-6,688,800	-0.4806	
						2023.6.5	2023.10.31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0.0194	
						合计	-	-	-9,038,800	-0.5000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4

###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10月31日,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738,000股,购买的最低价为20.24元/股,最高价为21.14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557%,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3,577.6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公司股东的权益,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4.20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2023年9月13日至2024年3月12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股份)。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甬金科技集团股份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3-063

###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9日(星期四)10:3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8日(星期三)17: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9gTUK-Bo3HW或通过公司邮箱600035@hbctgs.com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6日发布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9日(星期四)10:3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阮一恒先生,独立董事郭月梅女士,总会计师乔晶女士,董事会秘书罗琳先生等相关人员(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3-068

###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经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财务部门确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依据国家及住地政府部门文件在2023年10月份合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款项7,048,540.09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本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1.06%。明细如下: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元)	补助类型	会计科目	到账时间
奖励补助	250,275.09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全资子公司
地方财政支持	738,26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全资子公司
企业发展资金	6,0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全资子公司
合计	7,048,540.09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与收益相关的补助计入2023年当期损益(其他收益)。

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会对公司2023年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9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3年8月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5日和2023年8月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要求,现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603,3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7%,成交均价为15.9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553.96万元。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3-055

###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6月29日,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工国际”,“公司”)与PT AdhiKarya (Perseo) Tbk.以及PT WijayaKarya (Perseo) Tbk.组成的联营体与印度尼西亚公共工程与住房部水资源司签署了印度尼西亚亚杰那塔大坝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商务合同,合同金额为4,151,961,418,652印尼盾,约合人民币188,564万元。合同工期为5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2-037号公告。

2023年9月6日,中国进出口银行与印度尼西亚财政部签署了本项目贷款协议,项目融资落实。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049号公告。

2023年11月1日,公司收到本项目预付款,印度尼西亚亚杰那塔大坝建设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印度尼西亚亚杰那塔大坝建设项目是近年来中印尼两国政府间合作框架下的首个民生项目,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巩固和深化在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的专业优势,扩大公司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市场份额。

本项目施工工期较长,存在因法律法规、原材料价格、政治社会环境、汇率等因素发生变化而影响合同执行和项目收益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002881 证券简称:美格智能 公告编号:2023-072

###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 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平先生函告,获悉王平先生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42,265,000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1.47%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26%

二、截至公告日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王平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		本次解除质押前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王平	102,402,560	39.16%	42,265,000	41.27%	42,265,000	41.47%	16.26%	0	0.00%	0	0.00%	0	0.00%	

注:1、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2、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证明文件;

2.证券质押明细表。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4

###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10月31日,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738,000股,购买的最低价为20.24元/股,最高价为21.14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557%,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3,577.6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公司股东的权益,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4.20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2023年9月13日至2024年3月12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股份)。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甬金科技集团股份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9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3年8月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5日和2023年8月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要求,现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603,3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7%,成交均价为15.9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553.96万元。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3-055

###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6月29日,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工国际”,“公司”)与PT AdhiKarya (Perseo) Tbk.以及PT WijayaKarya (Perseo) Tbk.组成的联营体与印度尼西亚公共工程与住房部水资源司签署了印度尼西亚亚杰那塔大坝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商务合同,合同金额为4,151,961,418,652印尼盾,约合人民币188,564万元。合同工期为5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2-037号公告。

2023年9月6日,中国进出口银行与印度尼西亚财政部签署了本项目贷款协议,项目融资落实。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049号公告。

2023年11月1日,公司收到本项目预付款,印度尼西亚亚杰那塔大坝建设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印度尼西亚亚杰那塔大坝建设项目是近年来中印尼两国政府间合作框架下的首个民生项目,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巩固和深化在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的专业优势,扩大公司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市场份额。

本项目施工工期较长,存在因法律法规、原材料价格、政治社会环境、汇率等因素发生变化而影响合同执行和项目收益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